(上接 A14 版)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委托投票征集函

重要提示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 A 股市场流通股股东(以下简称“流通股股东”)征集拟于 2006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征集函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征集函的内容不负有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征集人仅对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议案征集流通股股东委托投票而制作并签署本征集函。征集人保证本征集函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进行,本征集函在主管部门指定的报刊上发布,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公司董事会的职责,所发布的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征集人已签署本征集函,本征集函的履行不会违反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发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UHAN DOUBLE CO.,LTD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道博

股票代码:600136

法定代表人:陈海淳

首次注册时间:1992 年 10 月 30 日

变更注册时间:2003 年 12 月 3 日

注册资本:10444.4 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汉南区纱帽镇汉南大道 367 号

办公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凤大道特二号 C 栋二楼

邮政编码:430205

电话:027-81732221

传真:027-81732230

互联网网址:http//www.china-double.com

电子信箱:double@public.wh.hb.cn

经营范围:羊绒制品、能源、原材料、冶金电子、纺织、机械、化工及环境工程的研究、开发、销售;其他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租赁业、国内商业;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按专项规定执行)。

(二)征集事项

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的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投票权。

(三)本报告签署日期

2006 年 9 月 1 日。

三、相关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200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决定将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提交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批准。为此,公司董事会于 2006 年 9 月 4 日公告发布召开公司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本次征集投票委托仅对 2006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有效。

相关股东会议的基本情况请详见刊登于 2006 年 9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四、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对本次征集投票权涉及的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五、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

本次投票权征集的对象为道博股份截止 2006 年 9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06 年 9 月 15 日 9:00 时 – 2006 年 9 月 25 日 14:00 时。

(三)征集方式

本次征集投票权为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征集人将通过在指定的报刊、网站上发布公告等方式公开进行。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2006 年 9 月 1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以下程序办理委托手续:

第一步:填写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须按照本征集函确定的格式逐项填写;

第二步:向征集人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

法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请在所有文件上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1)现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如系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经公证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

个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请在所有文件上签字):

(1)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的前述文件需通过挂号信函方式或者委托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征集人。

同时,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

该等文件应在本次征集投票权时间截止(2006 年 9 月 25 日 14:00)之前送达,逾期则作无效处理;由于投寄差错,造成信函未能于该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也视为无效。

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征集人的指定地址如下:

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凤大道特二号 C 栋二楼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430205

联系电话:027-81732221 027-81732223 027-81732225

指定传真:027-81732230

联系人:廖可亚、周家敏

第三步:由征集人确认有效表决票

股东的授权委托经审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为有效:

(1)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以信函、专人送达的方式在本次征集投票权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址;

(2)股东提交的文件完备,符合前述第二步所列示的文件要求;

(3) 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有关信息与股权登记日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一致;

(4)授权委托书内容明确,股东未将表决事项的投票权同时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人。

(五)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况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投票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如亲自或委托代理人登记并出席会议并在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回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赞成、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征集人: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四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人申明:本人是在对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的相关情况充分知情的条件下委托征集人行使投票权。在本次股东会议登记时间截至之前,本人保留随时撤回该项委托的权利。将投票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如本人亲自(不包括网络投票)或委托代理人登记并出席会议, 或者在会议登记时间截至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回原授权委托的,则以下委托行为自动失效。

本公司 / 本人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代表本公司 / 本人出席于 2006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并按本公司 / 本人的意愿代为投票。

本公司 / 本人对本次征集投票权审议事项的投票意见: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注: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相关股东会议结束。

授权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授权委托人股东帐号:

授权委托人持股数量:

授权委托人地址:

授权委托人联系电话: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注:个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并同时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

第一章　特别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出售的目的是彻底解决上市公司历史遗留问题,化解上市公司财务风险,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且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将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相关联。本次重大资产置换中第一、二大股东置入上市公司的资产都采取了折价交易(置入资产的作价都低于评估值或者审计值), 其所做出的努力与付出的代价将作为对流通股东的对价安排,完成上市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

2、本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在审核过程中,本公司对报告书草案进行了以下修订及补充:根据本公司 2005 年度审计报告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修订;在第四章补充说明置入资产近况、赛尔宽带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方式, 以及新星商贸若再次转让从本公司置换所得长期股权投资,其超额投资收益由道博股份无偿享有的承诺。除此之外报告书未有重大调整,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报告书与草案的不同之处,并应以本报告书为准。

3、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出售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但道博股份与新星商贸、夏天科教的资产置换还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方可实施。道博股份与赛尔投资的股权转让事宜还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4、本次资产重组需要履行上述批准程序,完成资产置换、出售的交割还需要履行必要的手续,因此资产置换的交割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5、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出售中的一部分交易系道博股份与其现任第一、二大股东武汉洪山新星商贸有限公司和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之间的资产交易行为,另一部分交易系道博股份与原控股股东赛尔网络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赛尔投资之间的股权转让行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 年修订版)》规定,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出售的三个交易部分都构成关联交易。

6、道博股份由于两年连续亏损存在退市风险而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退市风险警示处理”(即股票简称前被冠以“*ST”字样)。如果 2006 年度道博股份继续亏损,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暂停公司股票的交易。

7、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出售完成后,本公司资产质量将发生有利的变化,置入资产将成为道博股份的重要收入来源,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上述资产收益的不确定性风险。

8、夏天科教为配合公司的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出售工作,将健神物业 98% 的股权置入上市公司, 但华软股份对健神物业的出资——3 栋学生公寓及配套食堂尚未完成过户,以上资产过户至健神物业名下尚需要一定的时间,华软股份承诺将 3 栋学生公寓及配套食堂移交给健神物业,并尽快办理在建工程的的过户手续。

第二章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本公司 / 道博股份 / 上市公司:指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

新星商贸:指武汉洪山新星商贸有限公司,系道博股份第一大股东

夏天科教:指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系道博股份第二大股东

赛尔网络:指赛尔网络有限公司,系道博股份前第一大股东

健神物业:指武汉健神物业有限公司

华软股份:指武汉华软股份有限公司

赛尔投资:指赛尔投资有限公司

赛尔宽带:指赛尔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道博营销:指武汉道博营销有限公司,系道博股份控股子公司

汉南五公司:指武汉贵子山庄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春之声娱乐发展有限公司、武汉英华庄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楚天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武汉贵子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合称

贵子山庄:指武汉贵子山庄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藏龙公司:指武汉藏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夏学院:指武汉理工大学华夏学院

凤凰花园项目开发收益权:指新星商贸依据其与藏龙公司签署的《关于合作开发“凤凰花园”二、三期房地产项目协议书》取得了“凤凰花园”二、三期房地产项目的开发权,对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销售收入(扣除营业税及附加后)享有 93% 的收益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出售 / 本次资产重组:指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将与武汉洪山新星商贸有限公司、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以及与赛尔投资有限公司进行股权转让等交易行为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指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将与武汉洪山新星商贸有限公司、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的资产置换等交易行为

本报告书:指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独立财务顾问:指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指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出售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法律意见书》:指湖北正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鄂正律公字(2006)028 号)《关于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出售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 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通知》:指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

元:指人民币元

第三章　本次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资产重组的背景

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是 1992 年 10 月 30 日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武体改[1992]44 号文批准,由海南省高科技开发总公司、三亚市河西城市信用社、海南宏盛实业有限公司等三家单位作为主要发起人, 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道博股份于 1992 年 12 月 30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1998 年 2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4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并于 1998 年 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经过历年送、配股,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444.4 万元。

2004 年 5 月 13 日,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协议受让武汉汇华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861.2 万股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2%),成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2005 年 7 月 4 日, 武汉洪山新星商贸有限公司协议受让赛尔网络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2200 万股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06%),中国证监会于 2005 年 12 月 22 日下发了无异议函(证监公司字[2005]145 号文)批准了该股权转让,新星商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上市后,曾从事螺旋藻饮品制造、羊绒制品生产等业务,后相继涉足房地产开发、白酒销售、宽带网络、电子产品生产与销售等业务,历经了多次艰难的产业结构调整。但因为产品和市场等原因,业务急剧萎缩,产业转型并未获得预期的效果,主营业务收入呈逐年下滑趋势,资产负债率逐年攀升,业绩出现了严重下滑。道博股份遇到了依靠自身发展无法解决的困境。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中公司总资产为 396,473,090.49 元、净资产为 –23,069,501.30 元,200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38,557,909.59 元,净利润为 –45,627,874.07 元。因此,自 2006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05 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股票简称前被冠以“*ST”字样)。如果 2006 年度公司继续亏损,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暂停公司股票的交易。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为本公司置入盈利能力较强的资产的同时,将剥离大量的不良资产,不仅化解公司财务风险,而且明确道博股份未来发展的主业,为道博股份的可持续经营与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从而实现最大限度地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之目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新星商贸

1、新星商贸的基本情况

新星商贸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区珞珈山路特 1 号,注册资本:5357 万元人民币,工商注册号码:4201112101550,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日用小百货、农副产品批发兼零售,经营期限:2000 年 9 月 15 日至 2008 年 9 月 15 日,税务登记证号码:鄂地税武字 420111724669711 号,国税鄂字 420111724669711 号,股东名称:陈小燕(个人)、胡明发(个人)、龚明山(个人)。

2、新星商贸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新星商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产业投资为其发展战略,以前投资主要集中在商贸、农副产品批发和农副产品市场经营等领域,近年来扩大了投资领域,逐步加大了金融、地产的投资力度,2005 年储备了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房地产项目,基本实现了其由单一商贸型企业向投资多元化企业的转型。

3、新星商贸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4、新星商贸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

根据新星商贸提供的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新星商贸总资产 183,193,113.87 元,负债 117,324,755.02 元,净资产 65,868,358.85 元。

5、新星商贸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经新星商贸推荐并经 2006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06 年 2 月 17 日本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陈海淳先生、曾磊光先生当选为本公司董事,陈海淳先生出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工商登记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6、最近五年之内受到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新星商贸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7、新星商贸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陈小燕:女,1958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长期居留地为中国武汉市,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曾就职于武汉汉口电池厂、武汉洪山新星商贸有限公司。

(二)夏天科教

1、夏天科教的基本情况

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庙山小区特 3 号,注册资本:5100 万元,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152100724(1–1),机构代码:75184214–5,经营范围:生物工程、电子、通信、新材料、光机电一体化等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开发产品的销售;百货、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汽车配件、通信器材、机电产品的零售兼批发;水电安装,园林绿化,物业管理,科技成果转让。经营期限:自 2003 年 09 月 23 日至 2053 年 09 月 22 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鄂地税武字 420115751842145;国税字 420115751842145 号。

2、夏天科教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夏天科教自成立以来,主要业务范围为生物工程、电子、通信、新材料、光机电一体化等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开发产品。2004 年公司致力于符合科教产业化和科教信息化发展的产业方向,全方位为科教事业服务,在武汉市与多所高校在产品研发等多个领域展开合作。目前其持有华软股份 70.08% 的股权以及武汉健神物业有限公司 98% 的股权。

3、夏天科教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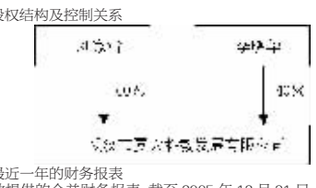

4、夏天科教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

根据夏天科教提供的合并财务报表,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夏天科教总资产 264,599,840.07 元,负债 184,225,599.50 元,净资产 61,251,759.05 元。

5、夏天科教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经夏天科教推荐并经 2004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04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二 OO 三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刘家清、侍强先生当选为本公司董事。

6、最近五年之内受到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夏天科教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7、夏天科教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刘家清:男,1962 年生,武汉大学生物系毕业,本科学历。曾在中科院武汉植物研究所、中科院武汉新产业公司、中科院武汉植物园从事管理工作。现任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赛尔投资

1、赛尔投资的基本情况

赛尔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303 室, 注册资本:5000 万元,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1621234,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自 2003 年 10 月 20 日至 2033 年 10 月 19 日,税务登记证号码:鄂地税武字 420115751842145;京国税海字 110108755260708 号。

2、赛尔投资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赛尔投资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在股东方赛尔网络有限公司和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的技术、人才教育资源支持下,致力于对网络信息化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对信息技术的最新研究成果进行产业化投资,加速中国高新技术的产业化进程。成立两年多来,赛尔投资有限公司在提高 CERNET 的网络建设、运行与维护的服务质量、丰富网络应用,促进中国教育信息化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3、赛尔投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4、赛尔投资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

根据赛尔投资提供的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赛尔投资总资产 41230.29 万元,负债 6958.84 万元,净资产 34271.45 万元。

5、赛尔投资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目前,赛尔投资无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6、最近五年之内受到处罚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赛尔投资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7、赛尔投资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赛尔投资的实际控制人是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是经中央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的以促进中国高等学校科技发展为目的的教育部直属事业机构,主要承担高校有关科研基金、科研成果、科技开发、成果转化与推广、科技产业等方面的管理工作,并为教育部在高等学校科技政策方面提供咨询和建议。

第四章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出售的标的

一、本公司与新星商贸资产置换的标的

(一)拟置出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新星商贸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依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之众环专字(2006)104 号《关于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拟置出资产专项审核报告》,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道博股份置出资产连同负债的经审计账面净值为 189,041,963.84 元(其中: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净值为 86,653,496.21 元,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为 129,068,467.63 元,其他应付款账面净值为 26,680,000.00 元)。

置出资产汇总表:

资产项目	账面原值	已计提准备	账面净值
长期股权投资	86,653,496.21	0.00	86,653,496.21
其他应收款	161,110,529.92	32,042,062.29	129,068,467.63
资产合计	247,764,026.13	32,042,062.29	215,721,963.84

置出负债汇总表:

负债项目	账 面 值
其他应付款	26,680,000.00
负债合计	26,680,000.00

1、长期投资

拟置出的长期股权投资帐面金额为 86,653,496.21 元。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帐面原值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帐面净值
武汉贵子山庄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39,533,296.01	0	39,533,296.01
武汉春之声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26,390,745.28	0	26,390,745.28
武汉英华庄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729,454.92	0	20,729,454.92
合计	86,653, 496.21	0	86,653,496.21

2003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兴建贵子山生态文化科技园的议案》, 决定在武汉市汉南区开发 “贵子山生态文化科技园”项目。此议案于 2003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汉南五公司进行了股权收购。2004 年度,由于当地政府规划的调整导致与项目经营思路存在一定的矛盾,加之道博股份经营、财务状况的持续恶化,项目启动资金难以筹措,汉南五公司迟迟未能正常经营,道博股份 2004 年年报的审计中也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在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本次资产重组彻底解决这一历史遗留问题。

武汉贵子山庄商务发展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道博营销同意道博股份将持有贵子山庄的股权转让给新星商贸,并放弃对该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武汉春之声娱乐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英华庄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贵子山庄同意道博股份将持有上述两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新星商贸,并放弃对该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帐面原值	坏帐准备	帐面净值
武汉贵子山庄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161,006,123.92	32,032,389.19	128,973,734.73
武汉英华庄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461.00	2,441.10	24,019.90
武汉贵子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5,323.00	2,379.80	22,943.20
武汉春之声娱乐发展有限公司	26,311.00	2,426.10	23,884.90
武汉楚天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6,311.00	2,426.10	23,884.90
合计	161,110,529.92	32,042,062.29	129,068,467.63

3、其他应付款

拟置出的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26,680,000.00 元,系应付赛尔网络有限公司的欠款 15,000,000.00 元,及应付宜昌东欣投资有限公司 11,680,000.00 元。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承诺函》,同意道博股份将其应付赛尔网络的欠款 15,000,000.00 元转让给新星商贸。

宜昌东欣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2 日出具了《同意函》,同意道博股份将其应付宜昌东欣投资有限公司的欠款 11,680,000.00 元转让给新星商贸。

(二)拟置入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新星商贸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本次资产置换中拟置入资产为凤凰花园项目开发收益权,该开发收益权是指新星商贸依据其与藏龙公司签署的《关于合作开发“凤凰花园”二、三期房地产项目协议书》取得了“凤凰花园”二、三期房地产项目的开发权,对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销售收入(扣除营业税及附加后)享有 93% 的收益。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系新星商贸与武汉藏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合共建和开发的项目。

1、资产置换方式

新星商贸于 2006 年 1 月 4 日与藏龙公司签订了《关于合作开发 “凤凰花园” 二、三期房地产项目协议书》。协议约定:新星商贸与藏龙公司合作开发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总的建筑面积约为 132495.3 平方米, 新星商贸投入 19980 万元取得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销售收入(扣除营业税及附加)93% 的收益。目前新星商贸已向藏龙公司全额支付了 19980 万元,合法拥有凤凰花园项目开发收益权。根据道博股份和新星商贸于 2006 年 4 月 12 日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新星商贸以其合法拥有的凤凰花园项目开发收益权与道博股份的部分资产和负债(详见上文置出资产所述)进行置换。为保障道博股份的合法权益,藏龙公司出具了《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鉴于新星商贸已经全部支付了项目合作款 19980 万元,藏龙公司同意新星商贸将其在《关于合作开发 “凤凰花园” 二、三期房地产项目协议书》中约定的权利转让给道博股份,同意新星商贸和道博股份于 2006 年 4 月 12 日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藏龙公司将严格履行协议书中约定的事项并且该承诺不可撤销。

由此,本次置入资产为凤凰花园项目开发收益权。根据《关于合作开发 “凤凰花园” 二、三期房地产项目协议书》,资产置换完成后道博股份将获得 “凤凰花园” 二、三期房地产项目扣除营业税及附加后的销售收入的 93%,并承担其应承担的所得税。

2、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情况

武汉藏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具有三级资质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拥有武汉市江夏区流芳长咀村的 257,139.10 平方米土地,土地使用权证编号:夏国用(2005)第 034 号,地号:JK0205001,地类(用途):商业、住宅,使用权面积:257,139.10 平方米。江夏藏龙科技园区管委会夏藏管[2003]35 号批文批准了该地块用于开发 “凤凰花园” 商品房项目,藏龙公司已于 2005 年 4 月 16 日取得江夏区城市规划管理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2004]402), 于 2005 年 4 月 30 日取得江夏区城市规划管理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2004]407)。

目前凤凰花园二期、三期总的建设面积为 132,495.3 平方米,现已基本建设完毕。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管理办公室于 2005 年 11 月 9 日下发了武汉市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武开管预售[2005]233 号,同意凤凰花园三期 1–14 号楼住宅 57,429 平方米、营业用房 26,073 平方米预售, 同意凤凰花园二期 1,3,4,6–11 号楼住宅 29,436.56 平方米、营业用房 12,972.24 平方米预售,2006 年 4 月 18 日,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管理办公室下发了《武汉市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武开管预售[2006]104 号),同意凤凰花园二期预售 5,12 号楼住宅 4542.12 平方米,营业用房 2042.38 平方米。,凤凰花园二期、三期项目可销售面积合计为 132,495.3 平方米。

3、评估报告和盈利预测报告的情况

根据武汉天马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武天评报地字(2006)第 013 号《土地估价报告》,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凤凰花园二、三期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的评估价值为 21,939.60 万,按照 93% 计算,新星商贸享有的凤凰花园项目开发收益权价值为人民币 20,403.828 万元。根据新星商贸和道博股份的《资产置换协议》,新星商贸为支持上市公司的发展,同意将该开发收益权作价为 189,041,963.84 元。

根据道博股份对置入资产所做的《盈利预测报告》,该凤凰花园项目收益权 2006 年、2007 年产生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1,122.77 万元和 1,822.81 万元。根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众环专字(2006)103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该置入资产 2006 年度产生的项目利润额为 1,122.77 万元

4、新星商贸对置入资产的收益保证以及收益担保

新星商贸在《资产置换协议》中作出了如下收益保证: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道博股份可以以现金方式收回置入资产对应的投资成本;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置入资产将为道博股份产生 2,945.58 万元的投资收益; 如果经会计师对道博股份 2007 年度审计后,上述收益未能实现,新星商贸保证于会计师出具道博股份 2007 年度审计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向道博股份补足。

新星商贸在《资产置换协议》中承诺:置出资产交割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新星商贸将置出道博股份的长期投资股权(具体为置出的武汉贵子山庄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春之声娱乐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英华庄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 质押给道博股份,作为上述收益保证的担保。

另外,为确保上市公司利益,新星商贸还承诺:如新星商贸以高于《关于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拟置出资产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06)104 号)审计值的价格,向第三方转让武汉贵子山庄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春之声娱乐发展有限公司、武汉英华庄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其超额投资收益将由道博股份无偿享有。

二、本公司和夏天科教的资产置换标的

(一)拟置出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夏天科教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依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之众环专字(2006)104 号《关于武汉道博股份有限公司拟置出资产专项审核报告》,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置出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为 66,792,501.85 元(全部为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置出资产汇总表:

资产项目	账面原值	已计提准备	账面净值
其他应收款	80,357,844.76	13,565,342.92	66,792,501.85
资产合计	80,357,844.76	13,565,342.92	66,792,501.85

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名称	帐面原值	坏帐准备	帐面净值
武汉普来特工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7,581,298.77	5,516,259.75	22,065,039.02
深圳亿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030,000.00	3,103,000.00	13,927,000.00
武汉新一代科技有限公司	12,400,000.00	620,000.00	11,780,000.00
武汉盈通投资有限公司	8,998,010.05	1,716,801.01	7,281,209.05
深圳安振铭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6,322,822.66	764,564.53	5,558,258.13
深圳市中防美旗立体图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85,532.09	317,106.42	1,268,425.67
江西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300,000.00	1,200,000.00
广州市域玺商贸有限公司	1,171,000.00	117,100.00	1,053,900.00
深圳欧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	170,000.00	880,000.00
深圳市裕源盛荣实业有限公司	630,000.00	116,500.00	513,500.00
深圳市哈克森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47,993.62	54,799.36	493,194.26
汉南乌金农场	500,000.00	60,000.00	440,000.00
桂博(华师)	250,000.00	200,000.00	50,000.00
深圳市华泰联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	180,000.00
湖北兴宏农业高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20,000.00	80,000.00
其他 10 万以下小额欠款	491,187.57	469,211.85	21,975.72
合计	80,357,844.76	13,565,342.92	66,792,501.85

(二)拟置入资产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夏天科教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本次资产重组中拟置入资产为夏天科教所有的武汉健神物业有限公司 98% 的股权。健神物业的另一股东武汉华软已于 2006 年 4 月 12 日出具同意函,放弃对该股权的优先受让权。

1、健神物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健神物业有限公司

住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南科技园南部铁鸡山

营业执照:　4201002181366

注册资本:　10646 万元

实收资本:　3293.8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税务登记证:　鄂地税武字 420151783172422

组织机构代码:78317242–2

法定代表人:　刘家清

经营范围:　学生公寓及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建筑装饰材料、五金、照明电器的销售。

武汉健神物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5 日,注册资本为 10646 万元。根据夏天科教和华软股份于 2006 年 4 月 2 日签订的《合资协议》,武汉市夏天科教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3293.8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30.94%,武汉华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实物资产出资 7352.2 万元认缴注册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69.06%。根据武汉天鹏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武鹏验字(2006)114 号),截至 2006 年 4 月 3 日,夏天科教已经以货币资金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3293.8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30.94%, 履行完毕出资义务。根据《合资协议》,武汉华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其合法拥有坐落于关南科技园南部铁鸡山的第 1 号、第 2 号、第 3 号三栋学生公寓及配套的学生食堂等在建工程作为出资,根据武汉天马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武天评报地字(2006)第 029 号《土地估价报告》,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在建工程的评估值为 7352.2 万元,双方确定作为出资的在建工程价值为 7352.2 万元。鉴于武汉华软以在建工程出资需办理相关过户手续,武汉华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5 日出具了《承诺函》,不可撤销地保证:华软股份将尽快办理完毕该一、二、三号学生公寓及食堂等在建工程过户至健神物业的相关手续;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华软股份将该一、二、三号学生公寓及食堂等在建工程移交给健神物业。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6 年 4 月 5 日向健神物业核发了 420100218136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健神物业注册资本为 10,646 万元,实收资本为 3,293.8 万元。

2006 年 4 月 6 日,夏天科教和华软股份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夏天科教购买了华软股份持有健神物业 67.06% 的股